

## 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# 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于2013年5月2日在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188号总部基地3区20号楼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已于2013年4月17日以邮件、电话及传真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监事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强先生召集和主持，会议应到监事3人，实到监事3人，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经全体监事讨论和表决，一致通过如下决议：

#### 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##### 一、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

该议案获同意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监事会全体成员一致认为：在保证公司正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基础上，运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，择机投资安全性、流动性较高的理财品种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，增加公司投资收益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，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使用部分闲置超募资金不超过1.6亿元人民币购买低风险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，投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。

#### 三、备查文件

1. 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

北京首航艾启威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13年5月2日